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蓝环保”）100%股权。现挂牌期满，无意向受让方办理受让申请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2022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挂牌底价为23,903.29万元。

2022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信息公告结果通知书》（项目编号：Q322GDHP01720），征集结果显示，在2022年12月22日至12月28日信息公告期内，无意向受让方办理受让申请手续。

2023年1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方案并拟重新公开挂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挂牌价格在首次挂牌底价23,903.29万元的基础上下调20%，即以不低于19,122.632万元的价格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深蓝环保100%股权。挂牌公告期为自产权交易项目重新挂牌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除上述调整外，其余挂牌条件与首次挂牌条件保持一致。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2年12月22日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2022年12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和2023年1月10日披露的《关于拟重新公开挂牌转让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二、进展情况

2023年1月9日至2023年1月13日，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在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再次挂牌，2023年1月17日公司收到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信息公告结果通知书》（项目编号：Q323GDHP00040），上述项目在挂牌期间无意向受让方办理受让申请手续。

三、其他说明

后续，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审议重新挂牌转让深蓝环保100%股权相关事项，并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